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学术专栏](#) >> [党的建设](#)

中国共产党反腐倡廉建设的理论发展

发布日期: 2009/10/20 提供单位: 信息办

励慧芳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新中国60年是中华民族迅速和平崛起的60年,也是反腐倡廉斗争不断深入的60年:一方面,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与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将中华民族的廉洁观念提升到了一个新的思想理论境界;另一方面,伴随新中国60年来经济社会的迅猛发展,中国社会同时经受了前所未有的反对腐败斗争的洗礼,中国共产党在反腐倡廉的建设中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廉政建设的道路。

一、毛泽东关于防止腐败的一系列重要思想,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党开展反腐倡廉建设的基本指导思想

中国共产党是以推翻剥削阶级腐败政权为己任而创建的工人阶级政党,因此在党的建设中,对腐败现象保持着高度警惕。毛泽东在领导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始终把防止腐败放在党的建设的重要位置,在加强党的廉政建设方面提出了一系列重要思想,主要有:树立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建党宗旨,为反腐倡廉确立了根本指导思想;制定了党在民主革命时期的政治路线,为动员民众建设廉洁政府明确了奋斗目标;形成了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三大作风,为廉政建设确定了作风保障;提出了依靠人民群众的民主监督、跳出“执政——腐败——垮台”历史兴衰周期率的问题,探究人民政权防腐拒变的基本途径;特别是在革命胜利前夕提出“两个务必”的思想等等。同时,在毛泽东的领导下我们党在新中国成立初期,结合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的要求,进行了一系列反腐倡廉的政治运动和思想教育,从而树立了我们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廉政建设的优良风气。

毛泽东的反腐倡廉思想,是我党在新中国成立初期保持和推进廉政建设的重要理论依据,更是我们党在进入执政时期后如何加强和推进廉政建设的基本指导思想。

二、邓小平在改革开放初期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思想,奠定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廉政建设的理论基础

从1978年改革开放起步到全党贯彻落实邓小平南方谈话精神这一阶段,是我党在邓小平廉政思想指导下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时期。在继承和总结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加强廉政建设的历史经验基础上,邓小平依据新时期马克思主义执政党面临的改革课题,以努力提高党的反腐拒变为主旨,形成了邓小平廉政建设的理论,其主要的思想观点是:

第一,基本方针是“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这是邓小平廉政建设思想的核心。并提出了坚持“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惩治腐败”的“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第二,基本准则是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理想信念,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我们为社会主义奋斗,不但因为社会主义有条件比资本主义更快地发展生产力,而且因为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消除资本主义和其他剥削制度所必然产生的种种贪婪、腐败和不公正现象”;第三,基本原则是廉政建设必须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离开了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就有丧失物质基础的危险。其他一切任务都要围绕这个中心,决不能干扰它,冲击它。”基本要求是要从

领导干部抓起；第四，基本做法是依靠广大人民群众的力量。邓小平认为，要把我们党清正廉洁的优良作风发扬起来、坚持下去，“只有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充分走群众路线，才能得到根本解决”；第五，基本途径是要从制度上解决问题。“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第六，基本策略是“主要通过两个手段来解决，一个是教育，一个是法律。”“还是要靠法制，搞法制靠得住些”。同时他还十分强调“要接受监督，加强党内监督、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

邓小平在改革开放初期提出的这一系列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思想，为我们党创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廉政建设奠定了理论基础。

三、江泽民在我国进行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历史条件下关于反腐倡廉的思想，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廉政的理论建设

从十四届三中全会作出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决定到党的十六大这一阶段。这一时期，我国在经济体制上实现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型，一方面经济体制的改革，极大地推进了我国经济和社会的繁荣发展，我国的综合国力大幅度跃升，人民生活实现了从温饱到小康的历史性跨越。另一方面，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所有制结构和分配方式发生了深刻变化，利益主体多元化、分配方式多样化的格局形成，使反腐倡廉面临新的问题、出现新的特点，体制性腐败的问题突显了出来。在这样的情况下，江泽民继承毛泽东、邓小平廉政思想，不断深化对执政党廉政建设规律的探索，丰富和发展了我们党的廉政思想理论体系，其主要内容是：

第一，发展了“生死存亡论”，将加强廉政建设的重要性提高到事关党和国家命运的严重政治斗争的高度来认识。江泽民从国际上一些长期执政的政党丧失政权的现实总结教训，进一步从政权建设和现代化建设的高度来看待廉政建设问题，认为“如果我们掉以轻心，任其泛滥，就会葬送我们的党，葬送我们的人民政权，葬送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业”；第二，发展了“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江泽民坚持邓小平提出的“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惩治腐败”的方针，又根据腐败问题不可能短时期内消除的现实，进一步指出“反腐倡廉，是顺利进行改革开放的和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政治保证。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反腐倡廉工作”；第三，发展了“制度治腐论”。依靠制度建设根治腐败是邓小平廉政思想的基本观点，江泽民继承这个思想，同时针对我国目前的腐败存在属于制度性缺陷的现实，他提出：“要将预防腐败现象寓于各项重要政策和措施之中。”“出台重大的改革措施，制订法律、法规和规章，都要将反腐倡廉作为有机组成部分考虑进去”；第四，发展了“依靠群众论”。依据邓小平“要有群众监督制度”的廉政建设思想，江泽民还提出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的支持与参与，坚决遏制腐败。”他指出，要将深入群众、依靠群众发现和揭露腐败现象的问题，作为深入开展反腐倡廉工作的重大课题来研究；第五，提出了“从源头上防腐”的重要思想。江泽民在坚持邓小平“依靠法制治腐”的同时，强调“要依靠发展民主、健全法制来预防和治理腐败。”同时他还指出：针对腐败多发和易发的部位和环节，要充分运用各种手段和方式，形成各部门一起动手，协调行动，全方位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局面；第六，在倡导“领导表率论”的同时，进一步提出领导干部要重视个人道德修养。江泽民认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讲求道德修养是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环节。“我们党的一大长处和优势，就是把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同坚持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结合起来，讲求共产党员个人的思想品德修养。”

江泽民在我国进行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历史条件下提出的一系列关于反腐倡廉的重要思想，推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廉政理论的建设，是中国共产党廉政文化建设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根据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历史时期的新要求，进一步推进中国共产党反腐倡廉的实践与理论建设

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以着力推进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为主题，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新时期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廉政建设思想上，努力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大力倡导社会主义荣辱观，特别是提出了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基本理念，将我们党的廉政建设理念从政治自觉推进到思想道德与文化自觉的阶段。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全面加强反腐倡廉建设中，解放思想、求真务实、实事求是，不仅扎扎实实推进反腐倡廉的实践建设，

而且更加注重反腐倡廉的理论建设，在继承和创新我党廉政理论建设方面作出了新贡献：

第一，确立了“反腐倡廉战略方针”新表述。十六大党中央对十五大提出的“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逐步加大治本的力度”的反腐倡廉方针，进一步表述为“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十六字方针。十七大进一步强调要“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第二，明确了“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新要求。十六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都提出了“抓紧建立健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要求。在此基础上，党中央又颁布了《关于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明确了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内容和工作目标；第三，阐释了“用改革的办法解决腐败问题”的新含意。对于新形势下的反腐倡廉，胡锦涛提出了要用改革统揽预防腐败各项工作的重要思想，并强调要通过深入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财政税收体制改革、投资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等，来推进和加强反腐倡廉建设的体制与机制创新；第四，确立了“反腐倡廉建设”的新概念。十七大报告中将以往的“反腐倡廉工作”的说法改为“反腐倡廉建设”，是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事业的新定位。为反腐倡廉工作制度化、经常化奠定了理论基础，为进一步理顺反腐倡廉工作思路，探索反腐倡廉工作方式、方法和措施指明了方向；第五，强调了“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的新要求。十七大强调要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对党的廉政建设提出新的更高要求，进一步提升了反腐倡廉工作的重要程度，突出了反腐倡廉建设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党的建设之间的关系。也表明了我们党在新形势下要进一步强化反腐倡廉的决心和措施；第六，树立了“加强廉政文化建设”的新观念。加强廉政文化建设，是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集体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上的一个重要创新，也是一个崭新的重大课题；第七，丰富了“依靠制度反腐败”的新思路。依靠制度反腐败是邓小平廉政思想的一个基本内容。对此，十六大提出“建立结构合理、配置科学、程序严密、制约有效的权力运行机制”，十七大则提出“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从抽象的权力制约诉求到“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之间的相互制约，在依靠制度反腐败问题的认识和实践上都有了一个重大飞跃。

纵观新中国60年我们党反腐倡廉的实践和理论建设，我们党从依靠开展政治运动清除腐败转变为主要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反腐倡廉，开创了一条靠教育、靠民主、靠监督、靠法制、靠廉政文化建设促进心灵感化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廉政建设的道路。

（作者为市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研究员）

本信息共浏览：**601**次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打印文本 \]](#)

[关闭窗口](#)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 [网管信箱](#) | [网站导航](#)

版权所有：中共宁波市委党校 系统建设：宁波市委党校信息化办公室

联系电话：87082028 Email：admin@nbdx.cn